

岳阳市政府采购 项目采购需求

项目名称：状元湖实验学校 2026 年校舍维修项目

采购单位：华容县状元湖实验学校

编制单位：湖南全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编制时间：2026 年 8 月 6 日

一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名称	状元湖实验学校 2026 年校舍维修项目		
采购单位	华容县状元湖实验学校		
□ 自行组织编制	负责人	联系方式	电子邮箱
	其它参与编制人员		
☑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	机构名称	湖南全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	
	联系人	联系方式	电子邮箱
	张英	18573070303	511365761@qq.com
采购项目类别	☐ 货物 ☐ 服务 ☒ 工程		

二、需求调查情况

(一) 是否开展需求调查

1、□ 是

2、☑ 否，理由：不属于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。

三、采购需求清单

(一) 采购项目预（概）算

项目总预算：

包 1 预算：

(二) 采购标的汇总表

序号	标的（产品） 品目	计量 单位	数量	进口/ 国产	核心 产品	备注
1	其他建筑工程	项	1			

注：本表根据项目类型可调整，其中：

1. 政府购买服务项目请在备注栏注明指导性目录编号。

2. 服务类采购项目请提供服务内容或方案清单作附件。

3. 工程类采购项目请提供工程量清单作附件。

（三）技术商务要求

1、技术要求

详见附件 1。

2、商务要求

（1）施工要求

1.1 为保证本项目日常维护的效果，供应商须保证配备相应维护作业工人和相应机械设备。

1.2 成交供应商须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，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，持证上岗。成交方在建设维护作业期间所产生的任何安全生产施工的事故，一切责任和后果由成交方自行承担，采购方不负任何责任。

1.3 项目完成后，成交供应商应将项目有关的全部资料，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资料、技术文档、施工图纸等，移交采购人。

1.4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和分包。

1.5 成交方在施工期间应给每个施工人员缴纳保险，如因成交方原因产生的劳务纠纷，采购方将终止合同的继续履行。

1.6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，成交方须在合同签订后进场实施并履行采购合同。

（2）材料运输、保管、保险及施工垃圾清运

2.1 供应商负责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，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。

2.2 供应商负责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，直至项目验收合格。

2.3 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。

2.4 供应商负责清运施工垃圾。

（3）质量标准

3.1 工程质量及工程验收标准，按建设部现行的有关施工规范和工程

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作业标准执行。成交供应商如有违反操作规程及粗制滥造现象，采购人有权加以制止，直至下令停止施工，其经济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，工期不得顺延。

3.2 本工程质量符合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要求，达到合格工程标准。

3.3 保修要求：按建设部[2000]80 号令规定要求进行保修。

（4）验收

4.1 符合《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》要求并验收合格。

4.2 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，由相关监督部门认定的检测机构检测，如为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，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检测费用。

4.3 项目验收不合格，由成交供应商返工直至合格，有关返工、再行验收，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。

4.4 成交供应商在日常维护工作中，应严格按采购人制定的维护作业计划进行作业，并接受采购人的日常管理、指挥和临时工作安排。

（5）付款

5.1 付款方式：按合同完成施工，厕所改造部分 2026 年秋季开学前交付使用，项目整体竣工交付使用后，2027 年 2 月 5 日前支付合同金额的 50%；完成工程结算评审，2028 年 1 月 25 日前按结算评审结论付清剩余工程款。每次付款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票据。

（6）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。

（7）项目特别说明

7.1 供应商在投标前，若自行踏勘现场的，有关费用自理，踏勘期间发生的意外自负。

7.2 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。

四、本项目需要提交的附件（请按章节顺序列明）：

1. 状元湖实验学校 2026 年校舍维修项目预算评审